

证券代码：430328 证券简称：北京希电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锦鸿希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5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30日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曾春平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刘红艳、贾忠红、金蕊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申请银行贷款不超过500万元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期限壹年。委托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

保有限公司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由公司董事长曾春平、副董事长刘强、自然人曾羽龙签署《自然人反担保保证书》，并办理具有强制执行效力的公证。

公司以如下六项发明专利：（1）列车在途检测数据处理方法及设备，专利号 ZL201210535854.0；（2）列车在途安全状态监测方法、设备和系统，专利号：ZL201210266164.X；（3）利用 GSM-R 网络的 CTCS-3 级列控系统车载无线传输系统，专利号：ZL201010595748.2；（4）CTCS-3 级列控系统 GSM-R 车载无线传输模块在线监测系统，专利号：ZL201110105226.4；（5）CTCS-3 级列控系统 GSM-R 车载无线传输模块库检系统，专利号：ZL201110105231.5；（6）CTCS-3 级列控系统 GSM-R 车载无线传输模块网络传输环境监测系统，专利号：ZL201110105230.0 进行质押，签订《专利权质押（反担保）协议》，并办理具有强制执行效力的公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纯受益情形，无需按关联交易审议。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关于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3-02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锦鸿希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